

阅读与欣赏

江苏省淮阴师范学校编印

阅 读 与 欣 赏

江苏省淮阴师范学校编印

本书共收有关作品讲析的文章三十三篇。其中二十七篇是从我们录记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阅读与欣赏”节目中选出来的，六篇选自其它资料。

这些文章所介绍的作品都是早已脍炙人口的中外名篇，讲析得也较精当，很有见地；无论供教师课堂教学参考、业余自修，还是供学生自学、复习，都是很好的资料。

由于我们的水平和设备条件所限，录记和编印中错误在所难免，尚祈读者指正。

淮阴师范学校语文教研组

目 录

《左传·曹刿论战》	王双启 讲析 (1)
乐府诗《陌上桑》	谈凤梁 讲析 (10)
《古诗十九首·行行重行行》	张德祥 讲析 (18)
曹操诗《观沧海》、《龟虽寿》	袁行沛 讲析 (23)
曹丕诗《燕歌行》	张德祥 讲析 (28)
曹植诗《白马篇》	丁志宏 讲析 (35)
北朝民歌《木兰诗》	赵庆培 讲析 (42)
王维诗《山居秋暝》、《终南山》	唐永德 讲析 (50)
李白诗《望庐山瀑布》	李伯齐 讲析 (57)
李白诗《梦游天姥吟留别》	刘国正 讲析 (63)
杜甫诗《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	杨 犁 讲析 (70)
李贺诗《李凭箜篌引》	徐玉倩 讲析 (78)
柳宗元散文《小石潭记》	周振甫 讲析 (84)
白居易诗《卖炭翁》	袁行沛 讲析 (89)
杜牧《阿房宫赋》	臧克家 讲析 (94)
范仲淹《岳阳楼记》	夏杏珍 讲析 (103)
苏轼词《念奴娇·赤壁怀古》	陈迥冬 讲析 (110)
苏轼词《水调歌头·中秋》	周汝昌 讲析 (114)
辛弃疾词《水龙吟·登建康赏心亭》	夏承焘 讲析 (120)
王实甫《西厢记·长亭送别》	吴伍文 讲析 (128)
施耐庵《水浒·林教头风雪山神庙》	唐永德 讲析 (135)
	陈玉缀 讲析 (135)

鲁迅小说《祝福》	王保生	讲析 (143)
鲁迅散文《雪》	朱德发	讲析 (151)
鲁迅散文《雪》	闵抗生	写稿 (158)
郭沫若诗《凤凰涅槃》	桑逢康	讲析 (164)
朱自清散文《荷塘月色》	邹午蓉	讲析 (171)
朱自清散文《绿》	范际燕	写稿 (177)
茅盾散文《白杨礼赞》	向锦江	讲析 (182)
陶铸散文《松树的风格》	刘锡庆	讲析 (190)
果戈里小说《外套》	朱金顺	讲析 (190)
马克·吐温小说《竞选州长》	李辰民	写稿 (196)
都德小说《最后一课》	八步师范	写稿 (201)
契诃夫小说《变色龙》	刘宪章	写稿 (208)
	康林	写稿 (218)

《左传·曹刿论战》

王双启 讲析

《曹刿论战》是从《左传》里摘录出来的短文。《左传》是我国古代的一部编年体的历史书，它按照年代顺序记录了春秋时代的历史大事。这部书相传是春秋末年鲁国的史官左丘明编写的，所以叫《左传》。《左传》叙述历史事件很清晰，描写历史人物也有声有色，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所以这部历史书同时也是我国古代“史传文学”的名著。这里就从文学角度来向大家介绍这篇《曹刿论战》。

先把题目解释一下。曹刿是春秋时候的鲁国人，他有勇力、有见识、也有谋略，曾经为鲁庄公作了不少事情。“论战”就是对战争的议论。春秋时候，齐和鲁是邻国，齐国比较强大，鲁国比较弱小。鲁庄公十年（公元684年）的春天，齐国以强凌弱，背弃了盟约去侵犯鲁国，在山东长勺地方打了一仗。对鲁国来说，这是一次抵御强敌，保卫国家的带有正义性质的战争。曹刿所论的就是这次“长勺之战”。

《曹刿论战》这篇散文，可以分成四个段落。下面逐段地加以讲解。

第一段的原文是：

十年春，齐师伐我。公将战。曹刿请见。其乡人曰：“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刿曰：“肉食者鄙，

未能远谋。”乃入见。

鲁庄公十年的春天，齐国军队攻打鲁国。《左传》的作者左丘明是鲁国人，所以把鲁称作“我”。“公”就是鲁庄公。鲁庄公决定抵抗。在这样危急的时刻，曹刿要去求见庄公。文章开头的几个短句写得很精炼，开门见山地提出了“长勺之战”这件事，在紧凑简短的叙述中烘托了作战以前的紧张气氛，同时也点出了曹刿这个主要人物。这时候，曹刿的地位不高，没有资格去见国君，所以受到了乡亲们的阻拦。他的乡亲说：“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肉食者”就是吃肉的人，指鲁国的将帅官员们；“间”字读去声，念“见”，当“参与”讲。意思是说，国家大事，自有朝庭里那些文官武将们去策划，你又何必操心呢？曹刿回答得很好，他说：“肉食者鄙，未能远谋。”“鄙”字本来是“鄙下”、“鄙贱”的意思，这里当作“没有出息”、“眼光短浅”讲。在曹刿看来，鲁国的“肉食者”在抵抗齐国的侵略这样重要的国家大事上，不能作出深远的谋划，不能制定正确的作战方针。为了保卫国家，他勇敢地挺身而出，求见庄公，要求参与这次战争。

第一段是故事的开端，在这里，作者把战争发生的时间和齐国进犯、鲁国准备抵抗的形势作了简要的交代。可是，直接叙述历史事件的文字是很少的，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出来，作者是把写作的重点放在曹刿这个历史人物的身上了。怎样描绘这个人物呢？作者着重写了曹刿和乡人那两句对话，这两句对话是十分出色的。它直接表现了曹刿的卓越的见识和果敢的作为，使得这个人物一出场，就让我们如闻其声、如见其人，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另外，这两句对话也从

侧面告诉我们，“乡人”是不明事理的，“肉食者”是腐朽无能的，从而，又在人物与人物之间的衬托、对比当中，更进一步地、突出地表现了曹刿的性格特征。两句简单的对话在刻画人物上就起了这样重要的作用。文学的语言要求简炼，要求用最少的话说出最多的意思，这就是所谓“言简意足。”从这两句对话里，我们就可以看出来，《左传》的文章是具有这种“言简意足”的特点的。

《曹刿论战》的第二段写的是曹刿见到鲁庄公以后，他们两人的谈话。原文是：

问：“何以战？”公曰：“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对曰：“小惠未遍，民弗从也。”公曰：“牺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对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公曰：“小大之狱，虽不能察，必以情。”对曰：“忠之属也。可以一战。战则请从。”

曹刿问鲁庄公“何以战”，就是问凭借什么条件去和齐国作战。庄公讲了三个方面的依据。他先说：“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安”字当“安乐”、“享受”讲。他说，凡是穿的、吃的各种供人享受的东西，自己都不敢据为专有，一定要把它拿来分给别人。庄公以为这是他对别人的恩惠，可是曹刿却说：“小惠未遍，民弗从也。”意思是说，这只不过是你对某些官员们的小恩小惠，并没有普遍地施于人民，人民是不会因此而跟从你去作战的。这一条被推翻了。接着，鲁庄公又提出了第二条。他说：“牺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这是指着对神灵的祭祀说的。这里的“牺牲”是个名词，指杀了祭神用的猪、牛、羊之类的牲口；“玉帛”就是玉石丝绸等物品，也是祭祀用的。”“弗

敢加也”的“加”字可以当作“改变”讲。意思是说，祭祀的时候，我一向按照规章办事，该供奉什么就供奉什么，该供奉多少就供奉多少，从来不敢有所改变；我对神灵是诚实的、讲信用的，那么，神灵总会保佑我吧。曹刿却说：“小信未孚，神弗福也。”“孚”字当“相信”讲；“福”字是动词，是“降福于人”的意思。他说，祭祀诚实是件小事，未必能取得神灵的相信，神灵也不会因此而给你降福，保佑你在战争中取得胜利。最后，庄公讲了第三方面的依据。他说：“小大之狱，虽不能察，必以情。”“狱”是诉讼的案件；“察”当“了解”讲；“必以情”的“情”字，当“真实”的“实”字讲。意思是说，一切大大小小的案件，我虽然不能每一件都了解得很仔细，但是一定要根据实际情况，尽量评判得公正合理，不使人受到冤屈。曹刿听到这一条，才说：“忠之属也。可以一战。”这句话里的“属”字当“种类”的“类”字讲。意思是说，判狱公正是属于对人民忠实一类的事情，根据这一点，鲁国人民一定会拥戴自己的君主，为国效力，鲁国也就有条件与齐国作战了。

庄公所讲的这三条依据，第一条是对官僚贵族的，第二条是对天地神灵的，只有第三条是给广大人民办的好事。曹刿否定了前两条，只肯定了第三条，这里面表现了他的卓越见识。他已经初步认识到要想战胜敌人必须依靠广大人民这样一个正确的道理，所以他和鲁庄公谈话的时候，才不去讨论军队的数量和兵刃、战车的装备，而把着眼点放在最重要的政治基础上、放在人心的向背上。这种观点对于古人来说，无疑是进步的、高明的。讲到这儿，再对照一下前边曹刿所说的“肉食者鄙，未能远谋”那句话，我们对于曹刿这

个人物，以及从谈话中所表现出来的他的见识，就会理解得更加清楚了。毛主席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一文中曾经引用了“曹刿论战”这个历史故事，并且对这个故事作了精辟的分析。毛主席说，鲁国能够“取信于民”，这是战胜敌人的“政治准备”。这一段的内容很重要，它是鲁国对敌国作战的基础和取得胜利的保证，所以作者使用了较多的笔墨，占去了全文的三分之一的篇幅。

这三次问答写得很紧凑，一种战胜敌人的依据被推翻了，接着就提出第二种，一波才平一波又起，使得三组平列的句子活泼起来，文章出现了波澜。“长勺之战”是弱国抵抗强国的一次战争，曹刿问鲁庄公凭借什么条件去跟齐国作战，这个问题也正是我们读者所关心的。所以，每听庄公说起一条依据，我们都替鲁国抱着一线希望，这样一起一伏，直到曹刿说出“可以一战”的时候，我们心里的悬念才平定了下来。这段文章在读者心里上所引起的反映也是波澜起伏的。

第二段讲的是战前的准备。作为一个故事，它是情节的“发展”阶段。下面第三段写到具体的战争场面，就是“高潮”了。第三段的原文是：

公与之乘。战于长勺。公将鼓之。刿曰：“未可。”
齐人三鼓。刿曰：“可矣。”齐师败绩。公将驰之。刿曰：“未可。”下视其辙，登轼而望之，曰：“可矣。”遂逐齐师。

前两句是说鲁庄公和曹刿乘坐在同一辆战车上，指挥军队在长勺和敌人作战。“公与之乘”的“之”字是代词，代曹刿。“公将鼓之”的“鼓”字在这句话里当作动词用，当

“击鼓进军”讲。“公将驰之”的“驰”字是“追击”的意思。“登轼而望之，”“轼”是古时候的车子上横在前面的扶手，位置较高，所以“登轼而望”有“登高远望”的意思。“鼓之”、“驰之”、“望之”的三个“之”字，都是动词的语尾助词。战争一开始，鲁庄公就要击鼓进军，曹刿阻止说：“不可以。”等齐国军队击鼓三次以后，曹刿才说：“现在可以击鼓进军了。”两军交锋，齐师大败，庄公马上就要下令追击，曹刿说：“不可以。”他走下车子，观察了敌方战车车轮的痕迹，又登上车前的横木了望以后，才说：“现在可以追击了。”于是鲁军就全面出击追逐齐军。在曹刿的正确的战略方针的指挥之下，鲁国终于取得了胜利。

这一段写的是“长勺之战”的具体经过，读这段文章的时候，我们要特别注意《左传》的作者在文章的剪裁上所作出的突出成就。两国交兵的战争场面，可写的事情太多了，象出动战车的数目、弓矢兵刃的使用情况以及将士的奋勇杀敌等等，本来都可以写上去的，但是，左丘明却只写了“击鼓”和“逐师”两件事，这是文章的剪裁之妙。作者是有意识地略去了战场上的一般情况，略去了和这次战争的特点没有密切关系的东西，这样，剩下来来的这两件重要的事情，也就在简炼的叙述中得到了突出的表现。我们进一步看，即便是这“击鼓”和“逐师”两件事，作者也没有作原原本本的叙述，指挥作战的曹刿只是反复地说了“未可”和“可矣”四个字——这又是文章的剪裁之妙。这样写法，至少有两方面的好处。第一符合实际情况，在紧张的战斗的时刻，曹刿只能用简明的话语作出判断和决定，而不可能把他

那观察、推论的过程和理由作出详细的说明。曹刿只说四个字，也在一定程度上传达出了战场上的紧张气氛。第二方面，这样写也为下一段的发挥议论设下了伏笔，使得文章曲折多姿、引人入胜，而且每段之间又各有重点、紧紧相连。

读完了第三段，我们也不禁要问：曹刿为什么要这样指挥军队呢？他的根据是什么呢？作者在最后一段里作了解答。

既克，公问其故。对曰：“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夫大国难测也，惧有伏焉。吾视其辙乱，望其旗靡，故逐之。”

这一段是《曹刿论战》的议论中心。“既克”当“已经取得了胜利”讲。鲁庄公不明白这次胜利是怎么得来的，他向曹刿询问原故。曹刿认为作战是要凭借勇气的，“夫战，勇气也。”“夫”字是发语词，没有意义。”“一鼓作气”的“作”字当“发生”、“出现”讲。古时作战是“击鼓进军，鸣金收兵”，击鼓就是向士兵发布前进冲锋的命令。第一次击鼓，士兵的勇气正足，所以说“一鼓作气”；第二次击鼓的时候，勇气就逐渐衰落下来，所以说“再而衰”；等到第三次击鼓的时候，勇气就完了，所以说“三而竭”。在“长勺之战”的战场上，齐国的统帅击了三通鼓以后，鲁国的曹刿才第一次击鼓，这样，鲁国士兵在勇气上压倒敌人，也终于战胜了敌人。所以曹刿总结说：“彼竭我盈，故之克。”毛主席在分析这个故事的时候曾经说，这是“采取了‘敌疲我打’的方针，打胜了齐军……。”曹刿的这种见解，在战略思想上说，是非常高明的。

以上是解释“击鼓”，接着，曹刿又解释“逐师”。他

说：“夫大国难测也，惧有伏焉。”这句话的意思是说，齐国是个大国，大国的军事实力是难以推测、难以预料的，他们也许是诈败，而在别的地方设下了伏兵阻击我们。所以曹刿没有立即下令追击。他“下视其辙”，“登轼而望”，“视其辙乱，望其旗靡”，然后才追击敌人。“辙乱”是战车车轮的痕迹很混乱；“旗靡”是旗帜倒下去了。在追逐敌军的时候，曹刿又表现了细心谨慎，决不轻举妄动的作风。他经过实际调查，看到“辙乱”、“旗靡”，证明了敌人是真正的溃败而不是有计划的撤退，证明了敌人没有伏兵，这才长驱直下地率领军队向败退的敌人冲上去，取得了这次战争的彻底胜利。

从故事的发展过程看，这最后一段的情节的“结局”部分。到这里，曹刿已经把致胜的原因交代完毕，这个历史故事也就结束了。

我们从头到尾思考一下这个故事，就会从中受到有益的启发。它告诉我们，做任何事情都要进行冷静的周密的分析，要研究情况，掌握与事情有关的各种因素，并且要在事前作好充分的准备。鲁国面临着强敌的来犯，情势是很危急的，但是曹刿认识到这次战争的正义性质，挺身而出，要拯救国家的危难，并且找寻到了“取信于民”的政治保证，这样，就具有了坚定的信心来战胜强大的敌人。这个故事还告诉我们，除了事前作好准备以外，临事的时候，既要细心谨慎从实际情况出发，又要抓住时机，“一鼓作气”。曹刿之所以能在战场上打垮敌人，正是由于他掌握了这些原则。读了《曹刿论战》这篇文章，我们在思想修养上、工作作风上都会得到不少教益的。

再仔细读读原文，我们又会发现，这篇文章很简短，全文只有二百二十二个字，但它们所包含的内容却又是丰富的。概括地说，《曹刿论战》的内容有三个方面：第一，它全面地叙述了一个历史事件——齐、鲁“长勺之战”，包括了事件的开端、发展、高潮和结局，而且条理清楚、层次分明；第二，它生动地描绘了曹刿这个人物形象，介绍了他的思想、见识和才干，也刻划了他的言谈行动和声音笑貌；第三，它深刻地发挥了战略的议论，对“敌疲我打”、“一鼓作气”这样精辟的理论，结合事实作了简要生动的阐述，使人非常信服。上述三个方面，又有着它们内在的有机联系，构成了一个整体。段与段之间各有重点，相互联系；整篇文章一气呵成，有转折，也有波澜。只用二百多字写成的这篇短文，在写作艺术上的成就可以说是相当惊人的。

《曹刿论战》不愧是历代传颂的名作，这篇优秀的古典散文确实值得我们好好地学习。

乐府诗《陌上桑》

谈凤梁 讲析

《陌上桑》是我国东汉时代的一首乐府民歌。所谓“乐府”，原是西汉初年封建中央政府的一种音乐机关，它不仅负责制定乐谱和训练乐员，还兼有采集文人和民间诗歌的任务。《陌上桑》就是被采集的民歌之一。这种被采集来的诗歌，由乐府配上曲谱，可以歌唱。到了六朝时代，人们为了把这种诗跟没有配曲的诗区别开来，就管它们叫乐府。从此以后，乐府就成为一种诗体的名称了。

《陌上桑》描写的是一个使君调戏采桑女子遭到严词拒绝的故事。它揭露了封建官僚的丑恶，表现了劳动妇女坚贞不阿的品质和勇敢机智的性格。全诗可分三段。第一段描绘罗敷的美貌。原文是这样的：

日出东南隅，照我秦氏楼。秦氏有好女，自名为罗敷。罗敷喜蚕桑，采桑城南隅。青丝为笼系，桂枝为笼钩。头上倭堕髻，耳中明月珠。缃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行者见罗敷，下担捋髭须。少年见罗敷，脱帽著帩头。耕者忘其犁，锄者忘其锄。来归相怨怨，但坐观罗敷。

开头两句“日出东南隅，照我秦氏楼”中的“我”是个复数代词，即作者和歌人的代称，意思是“我们”，“我们

的”。这两句的意思是：红艳艳的太阳从天幕的东南方冉冉升起，金灿灿的光芒照进了我们秦家的楼阁。作者抓住太阳这个美好事物，依循着阳光的踪迹，自然地把读者和听众的视线引进了女主人公的楼阁，同时又借助第一人称的表现手法，流露了对她热爱和赞赏的强烈感情。尽管这时候女主人公还没有出场，却已经使我们得到了美的感受，仿佛看到了她正在对镜凝妆的姿影。

从第三句开始，作者就改用了第三人称的表现手法，正式叙述故事情节。“秦氏有好女，自名为罗敷。罗敷喜蚕桑，采桑城南隅。”这几句对罗敷的身分，姓名和热爱劳动的情况作了概括介绍。“秦”是古代诗歌中美貌女子常用的姓。“好女”就是“美女”。“罗敷”是古代美女常用的名字。这里，作者采用了绘画上的皴染笔法，围绕罗敷的姓和名，反复强调了一个“美”字。为了使这种集众美于一身的描写不露虚假的痕迹，作者故意说：“罗敷”是她的“自名”，不是别的什么人给她生加硬造上去的。可见作者构思之细密，罗敷不但有着美好的姓和名，还有着热爱劳动的美德。作为农家妇女，她喜爱养蚕和采桑，你看她挎着篮子，到城南的桑田里采桑去了。

在介绍了罗敷的姓名，身分和热爱劳动的情况以后，作者就用较长篇幅对罗敷进行细详的描绘。这里，作者使用了两付笔墨。第一，着眼于罗敷采桑的用具和她的妆饰：“青丝为笼系，桂枝为笼钩。头上倭堕髻，耳中明月珠。细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倭堕髻”就是歪倒在头的一侧，似堕非堕的发髻，又叫“堕马髻”，这是当时洛阳一带妇女的时髦发式。“明月珠”相传是出于西域大秦国的一种宝珠。

“绮”是一种有花纹的绸缎。这几句是说：罗敷用青色的丝绳作为采桑篮上的络绳，把桂枝树的枝条充当桑篮上的提把，多么精致，多么香洁！头发梳成“倭堕髻”，耳朵上挂着“明月珠”，下身围着浅黄色裙子，上身穿着紫色的短袄，多么素雅，多么妍丽！在这里，作者本来是要着意描绘罗敷的容貌，可是又偏偏不写容貌，一味在用具上和衣饰上着墨。打个比方说，要写红花又不讲红花，只说绿叶。表面看好象隔靴搔痒。其实不然，因为红花需要绿叶扶持，写出了做为陪衬的绿叶如何青翠，那么红花鲜艳美丽的程度就可想而知了。当然，青枝绿叶并不等于红花，也未必都是红花的陪衬，所以作者进而使用了第二付笔墨，淋漓尽致地描写旁观者对罗敷的反应：“行者见罗敷，下担捋髭须。少年见罗敷，脱帽著帩头。耕者忘其犁，锄者忘其锄。来归相怨怨，但坐观罗敷。”过路人看到了罗敷，不由自主地放下担子，抚摸着嘴角的胡子。年轻人看到了罗敷，下意识地脱下了帽子，整理着包头发的纱巾。耕地的人看见她，忘记了犁田。锄地的人看见她，忘记了锄地。他们回家以后，有的因见了罗敷的美丽而抱怨妻子的丑陋，有的因观看罗敷而引起妻子的忌妒。直到这里，作者对罗敷的美貌不作正面的临摹，只是从侧面描绘行者、少年、耕者和锄者对她的惊慕和倾倒，以及由此产生的微妙的家庭纠纷，借以引起读者和听众的丰富想象，让他们从旁观者反映的折光中似见非见地看到女主人公的美丽姿容。从艺术效果看，这种俏皮夸张的侧面虚写比那些平庸呆板的正面实写，诸如“蛾眉”，“杏眼”，“皓齿”、“丹唇”之类，实在要高明得多。当然，从思想内容看，这一段描写也有美中不足之处。虽然，对劳